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苏州捷信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苏州市相城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苏州市相城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参加苏州捷信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黄桥街道 2025 年度土壤污染状况调查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黄桥街道 2025 年度土壤污染状况调查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其他未列明行业*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苏州市相城检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819.4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104.65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三者选一填写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其他未列明行业*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三者选一填写）；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市相城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5日

